

证券代码：835237

证券简称：力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5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31日
- 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先锋路19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琪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总结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

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1,420,000 股，根据扣除回购专户 300,000 股后的 51,12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

利 15,336,000 元，转增 15,336,000 股。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上市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形成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委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进行鉴证与核查，出具了《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和《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梁志锦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制定公司监事 2024 年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回购库存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为提升股东价值，增加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权对应的收益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0 万股用途进行变更，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除该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日